证券代码: 000333 证券简称: 美的集团 公告编号: 2016-110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是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2014年非公开发行项目(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保 荐机构。

本公司近日接到中信证券《关于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函》,本次发行的保荐代表人吴红日先生已离职,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中信证券委派保荐代表人秦成栋先生接替吴红日先生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代表人,继续履行对本公司的持续督导职责。

本次更换后,中信证券关于本次发行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曾劲松先生和秦成栋先生(简历附后),持续督导期至2016年12月31日止。

特此公告。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0月22日

附简历:

秦成栋先生,2004年加入中信证券,现任中信证券投资银行管理委员会执行总经理, 保荐代表人。

